園地公開 文責自負 電郵：1902news@gmail.com 傳真：2834 5135

英政客自揭「英國法治」的虛偽

以法論事

顧敏康

如同美國一樣，英國也非常希望成為「世界法治燈塔」，為此而不遺餘力地標榜自己法治如何完美。不過，英國的一些政客們最近卻不小心揭開了其法治的面紗：原來他們所標榜的法治只不過是違背國際法而粗暴干涉他國內政；只不過是被政治和「雙標」左右的法治。

蠻橫干涉香港司法

話說香港律政司就黎智英等九人涉及的組織未經批准集結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案，特意聘請了英國御用大律師大衛．佩里（David Perry）為主控官。這在香港本來是一種慣常的做法，在港英時期已經存在，香港回歸後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後仍然繼續存在。雖然從香港法律發展的角度看，這種做法可能存在爭議，尤其當涉及由國家最高權力機關制定的基本法和香港國安法案件時，律政司本應優先考慮委聘懂得內地與香港兩地的法律專家擔任外判主控官。選擇英國法律專家雖然在表面上延續了普通法的傳統，但在觀念上卻表現出輕視本地既懂香港法又熟悉內地法律的專家，未必不是一種捨本求末的做法。

即便如此，律政司聘請大衛．佩里作為黎智英案的主控官卻引來了英國一些政客們的非難。英國外交大臣藍韜文公開指責大衛．佩里接受聘任是「唯利是圖」，認為「該案損害港人自由」；前外交大臣聶偉敬撰文稱：「黎智英案是政治檢控，佩里有權因良知而拒絕受聘」；前司法大臣范克林稱：「佩里必須退出，其不可能在維持角色的同時又符合英國價值」云云。

有趣的是，這三位政客分別從三個方面揭開了英國法治的面紗。

藍韜文將大衛．佩里提供法律專業服務視為唯利是圖，是打了英國律師界一記耳光：將律師提供專業服務等同於唯利是圖，那是對英國律師的集體侮辱。但在那些政客的眼裏，律師不過如此。

聶偉敬認為黎智英案屬政治檢控，那既是對英國法治的侮辱，也是對香港司法的蠻橫干涉。明明是黎智英涉嫌犯罪，律政司按依法提出檢控，卻被說成是政治檢控，視法律為真空。這也是「你跟我講法律，我跟你講政治」的典型表現。

范克林認為大衛．佩里必須退出，因為他受聘出任主控官不符合英國價值。換句話說，為了英國的政治利益，大衛．佩里必須放棄法律服務，這是多麼虛偽的法治。更令人遺憾的是，面對英國政客這些公然違反法治精神的做法，香港和英國的大律師公會卻選擇沉默，這是多麼可悲的情況。

自香港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之後，英國一些政客們時時放不下「殖民」心結，不斷打着維護《聯合聲明》的旗號插手香港事務。他們的這種做法就是想進一步製造香港的混亂局面，好從中坐收漁利。

走自己的普通法發展之路

行筆至此，筆者不僅想起2019年11月14日傍晚，律政司司長鄭若驊在英國倫敦出席活動時遇襲受傷一事。此事發生在英國，說明了兩件事：第一，暴徒們敢於公然襲擊鄭若驊，與英國政客們的袒護、慫慂脫不了干係。第二，事發之後，中央及特區政府不僅譴責暴行，而且要求英方立即徹查這起事件，全力抓捕兇徒，將肇事者繩之以法。但事發至今，未見有任何進展，難道真是英國警方當法治為兒戲？

香港有祖國作為堅強的後盾，英國插手香港事務不僅不會得逞，反而會受到反制。對付「列強」行徑，特區政府不僅要硬起來，更需要轉變觀念，按照「一國兩制」精神走自己的普通法發展之路。誠如王貴國教授在一篇文章中所言：香港法律界的相當一部分人歷來以英國馬首是瞻，在法律解釋等方面動不動就以英國人是如何如何說的為準則，從而漸次失去了對自己的信心以及法律的部分解釋權。人們不禁要問，中國的法律、香港特區的法例應如何理解，難道英國人或是其他外國人比中國人更有發言權？

筆者有理由相信，「一國兩制」不等於香港的普通法與內地的成文法不會磨合與交融，只要改變觀念，找準定位，香港就一定能夠擺脫英國的普通法影響，從而走上發展具有香港特色的、獨立的普通法之路。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高級顧問

夏博義不要成爲大律師公會「歷史罪人」

新聞評析

方靖之

「香港人權監察」創會主席、資深大律師夏博義當選大律師公會主席不久，隨即大肆抹黑香港國安法，更以恢復多國與香港的引渡協議為藉口，聲言特區政府應修改國安法。他更認為，國安法的解釋權屬全國人大常委會是「香港制度的缺點」云云。

夏博義妄議國安法的偏頗言論，不但反映他對國安法缺乏基本認識和尊重，更是公然挑戰香港的憲制秩序，挑戰人大常委會的權力。國安法實施後，香港已構建起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屏障，不容任何人挑戰。夏博義及大律師公會的執委應該看清形勢，及早懸崖勒馬，不要將公會帶上一條反憲制、反中央、反特區的邪路。

曲解國安法刻意誤導公衆

夏博義聲稱國安法「是設計來奪走香港自由、引進內地制度的」，是完全無視國安立法的時代背景以及法理基礎。國安法的出台，正是香港受到黑暴、「攬炒」的嚴重威脅和破壞，繁榮穩定和「一國兩制」正遭受前所未有的衝擊，香港更成為國家安全的突出風險點與短板，中央才要果斷出手，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香港國安法並由特區政府公布實施，成為香港由亂向治的重大轉折點。

國安法是香港法治人權自由和社會穩定的「保護神」，何來奪走香港自由？黑暴肆虐之時，港人失去了免於恐懼的自由、商戶失去了安全做生意的自由，大律師公會在哪裏？夏博義又在哪裏？

夏博義又聲稱，特區政府應考慮修改國安法下「明顯與基本法或法治精神牴觸」的條文，更稱駐港國家安全公署及國家安全委員會的職責不受約束，國安法將香港推向「警察國家」云云。

首先，國安法完全符合基本法和法治精神，訂立國家安全法（基本法第23條）本來就是基本法授予香港的憲制責任，只是在攬炒派以及大律師公會之流的阻撓下，一直未能完成本地立法工作。由中央制定香港國安法不單沒有違反法治精神，更是落實基本法的應有之義。

夏博義對國安法充斥着各種偏見和扭曲，但他恐怕連國安法的條文也沒有看清楚明白。國安法第四條列明：「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應當尊重和保障人權，依法保護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和《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適用於香港的有關規定享有的包括言論、新聞、出版的自由，結社、集會、遊行、示威的自由在內的權利和自由。」因此並不會出現所謂「侵犯香港居民自由」的情況。

國安法又列明，駐港國安公署應當嚴格依法履行職責，依法接受監督，不得侵害任何個人和組織的合法權益。公署人員除須遵守全國性法律外，還應當遵守香港特區法律。這樣的法律請問何來牴觸法治精神？何來執法不受約束？

全世界大多數國家都有訂立國家安全法例，美英等國均建立了維護國安的嚴密法律體系，在打擊危害國家安全的犯罪行為方面毫不手軟。現在香港國安法僅針對四類嚴重危害國家安全的犯罪行為，遠少於美英等國動輒幾十項的國安罪名，已是相當溫和，也平衡了對人權的關注。但夏博義卻視而不見，反而肆意抹黑國安法，刻意誤導公眾，其言行明顯與一名資深大律師和法律界專業組織應秉持的專業精神背道而馳。

最令人驚訝的是，夏博義竟稱國安法的解釋權屬全國人大常委會是「香港制度的缺點」。國家安全立法從來屬於「一國」主權和中央事權，全國人大是國家最高權力機關，全國人大根據憲法和香港基本法規定，從國家層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既是堵塞香港國安法律漏洞、切實維護國家安全的必要之舉，更具有憲制性法律地位，具有不容挑戰的法律效力。

背棄專業變偏激政治組織

夏博義不但妄議國安法，更將人大常委會釋法抹黑為「香港制度的缺點」，完全暴露其人的偏激面目，更是公然挑戰人大的權力，挑戰香港的憲制秩序。大律師公會主席竟然不講法律、不講憲制，這本身就是對公會的最大諷刺，也說明大律師公會已是政治凌駕專業。

大律師公會近年愈走愈激，由一個律師專業組織，變成一個偏激的政治組織，在社會需要公會捍衛法治，維護社會治安之時，公會卻不發一言，最近英國公然干預香港司法，施壓御用大律師David Perry退出代表香港律政司任主控官，公會至今噤若寒蟬，夏博義更以「情況非常複雜」為由避談。公會在政治事件上卻愈企愈前，上任主席戴啟思將公會推向政治風眼，變成一個「公民黨衛星組織」，現在夏博義更變本加厲，公然挑戰國安法、挑戰中央，這樣的大律師公會只會被推上一條不歸路，走上公民黨的覆轍，夏博義就是公會的「歷史罪人」。

資深評論員

記協包庇港台傳達出的危險信號

銳評

陳正偉

香港電台在佐敦圍封期間一則關於政府派發罐頭卻沒有罐頭刀的報道引起全城抨擊。港台隨後卻大言不慚發表「譴責聲明」，聲稱自己是「事實陳述」。然而，這樣避重就輕的聲明引發的是輿論更大的批評。而記協也迫不及待的跳出來為港台辯護，並將公眾批評的聲音上綱上線到是「政治批評」。港台、記協一唱一和，實乃一丘之貉，令人不齒。

香港電台關於政府派發罐頭的報道備受批評。香港電台隨後發表聲明稱，記者是「事實陳述」，意思即是，政府確實沒有派發罐頭刀，而有罐頭是需要罐頭刀才能開啟。港台這般的公關語言確實沒有錯，然而港台沒有回答公眾質疑的核心是什麼。

事實上，公眾憤怒的事情總結起來就是三方面：首先，港台的報道把片面的「事實陳述」當作事實全部；其次，港台沒有報道獲發的罐頭中有易拉罐罐頭；第三，港台沒有報道居民可以選擇或者退還罐頭。

以上三點就是公眾認為港台報道存在誤導的原因，這樣的報道所造成的結果便是讓公眾誤以為政府派發的罐頭均是無法開啟的。

顯然，香港電台的聲明沒有就公眾質疑做出回應，只是在用公關語言來混淆視聽。港台甚至還表示，其他媒體也有做類似的報道。不過，令人感到諷刺的是，同樣做出相關報道的南華早報，在當晚發現錯漏之後便替換圖片，同時向讀者致歉。試問面對這樣的情景，港台情何以堪。

將事情政治化幫港台洗白

無論香港電台作何解釋，相關報道所造成的情況就是讓公眾產生誤會，這是無可爭辯的事實。這本應該讓所有新聞同業感到羞愧和引以為戒的事，香港記協卻迫不及待的也發表聲明包庇港台。

記協的聲明就更加有趣了。記協為港台辯護說：「政府的官方社交平台帖文已確認當日派發的罐頭中，只是八成有『拉環』設計，並非全部均為易拉罐。」說到此，公眾會發現，記協已經證明，港台誤導，因為至少有八成的罐頭是不需要罐頭刀的，但當天港台的那則新聞沒有說明。

恐怕是講出真正的事實是難以幫港台洗白了，於是，記協用了屢試不爽的手法——上綱上線，將事情政治化。記協說：「我們必須在此指出，報道內容是否失實誤導，公眾可循其他媒體的報道、政府的公布等，自行作出判斷。」「任何人惡意對媒體發動攻擊、抹黑，企圖令媒體噤聲，均會對言論自由及新聞自由造成侵害，必須立即停止。」

從記協聲明傳達出來的信息極其危險，讓人不寒而慄。

首先，記協將媒體查證事實的義務責任轉嫁給了公眾。這是十分可怕的，這等於鼓勵媒體可以不根據事實，或者可以以偏概全的進行報道，至於事實的對錯、真假，讓公眾自己去判斷。這裏我們就要問記協，那社會要媒體有什麼用呢？

其次，記協將公眾對媒體的質疑政治化，有抹殺公眾聲音的嫌疑。記協的聲明，從內文文字上儘管沒有提到「政治批評」的字眼，但是他們在社交媒體的標題是：「記者報道事實真相，各界停止政治抹黑」。顯然，記協將公眾對於港台的合理質疑上升到「政治抹黑」的政治高度。記協無視港台報道存在的問題，用公關語言將公眾聲音政治化。一副老虎屁股摸不得的架勢，企圖扼殺公眾批評的聲音。

港台也好，記協也罷，從這次「罐頭刀」的事件我們可以看到香港新聞界是何等的烏煙瘴氣。

香港制度完善 把握四項準則

知微篇

周八駿

針對持續逾一年的「黑色暴亂」對香港特區政治體制的嚴重衝擊、破壞以及後者自身暴露的欠缺，因應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推動下加速演變，中央以去年6月制定和實施香港國安法為開端，對香港特區政治展開正本清源、撥亂反正工作，其中，最重要的是鞏固和完善特區政治體制和法律體系。

特區要履行憲制權責

香港國安法既是加強特區直轄於中央的政治體制，表現在中央設立駐港國安公署和向香港國安委指派國家安全事務顧問；也是對特區法律體系的重大完善，表現在香港國安法是憲法與基本法、大陸法與普通法的有機結合，同時，對香港相關法律具有凌駕地位。

我個人領會，對於已經採取和將要採取的完善特區體制的各項具體舉措，中央貫徹以下四項準則。

一是全面準確貫徹基本法。

制訂香港國安法是中央履行對香港特區的憲制權責，同時，中央申明，特區依然需要落實基本法第二十三條。

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香港第七屆立法會選舉推遲不少於一年，是因應「百年一遇」新冠肺炎疫情的特殊安排，不影響基本法關於立法會任期等的規定。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資格問題的決定，是維護基本法，尤其是其一百零四條。近期，需要做的一件事，是區議會回歸基本法第五節區域組織的規定。

二是堅持香港政制發展基本原則。

最近，香港社會有一類觀點稱，中央可能對立法會產生辦法做大的改動，其中一個具體說法是，2012年第五屆立法會開始實施的所謂「超級區議會」界別會被取消。這樣的判斷或猜測，是偏離基本法關於香港政制發展循序漸進原則。

2012年第五屆立法會和第四任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產生辦法的修訂，是特區政制發展一項難得的成果。今後，香港如何走向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必須根據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進一步演變，以及「一國兩制」與時俱進，深入全面從長計議。但是，已走完的階段性改革，中央不會放棄。

香港政制發展另一項原則，是從香港實際情況出發。2010年上半年完成關於2012年兩個產生辦法的政改時，美國尚未調整其全球戰略。而今，美國已對中國實施「新冷戰」，香港被當作全面遏制中國的一個重要陣地。基於新的實際情況，2012年以來立法會功能界別議員具體產生辦法和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四個界別的具體構成和產生辦法，應當做有利於中央直接領導下的特區行政主導政治體制有效運作的修訂。

三是嚴格執法與制度完善相輔相成。

最近，香港警方嚴格執行香港國安法，拘捕55名策劃或發動去年7月所謂關於第七屆立法會參選資格「初選」的人士，拘捕11名支援12名逃犯的人士，對「拒中抗共」政治團體產生瓦解效果。

完善政治和法律體系

特區政府必須對第七屆立法會參選者進行嚴格資格審查，禁止主張「結束一黨專政」者成為候選人。司法機關必須嚴格執行香港國安法。「拒中抗共」政治團體失去政治話語和政治動員力之後，屬於該陣營的「政治素人」，很難混入候選人隊伍而當選第七屆立法會議員。立法會《議事規則》必須被進一步修訂，以杜絕阻撓立法會運作的行為。

四是充分體現「有理、有利、有節」。

香港政治正本清源、撥亂反正，無論是完善特區政治體制和法律體系，還是在特區教育、司法等各個領域展開，都要既符合國家憲法和特區基本法，也要有利於爭取和團結一切可以爭取和團結的香港居民。正本清源、撥亂反正，既必須只爭朝夕，連續作戰，也必須放眼長遠，持久作戰。打擊或改革對象，務必精準，政治影響，力求最大。

英國從本月31日起實施BNO持有人移民定居英國計劃，中央反制方案尚未公布。這會是今後一段時間分階段處理香港永久性居民的多重國籍問題的始點，但是，在現階段，會嚴格限於對參與該BNO計劃者。

讓群眾自己教育自己，是國家執政黨一項一以貫之的方針。香港政治正本清源、撥亂反正，是把愛國愛港陣營不斷壯大，是吸引和團結香港最廣大居民投身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香港居民自我提高認識，是不可或缺的條件。

最後，必須指出，香港政治正本清源、撥亂反正，鞏固完善政治體制和法律體系的目的，是國家主席習近平1月27日聽取林鄭月娥行政長官述職時所說，確保愛國者治港。

資深評論員、博士